

私立学校申请学费调整时须注意的事项 (包括提供正规课程的本地私立学校、私立独立学校及国际学校)

所有学校包括私立学校须遵照《教育规例》(第 279A 章)第 IX 部「费用及收费」的规定处理收取学费的事宜。请特别留意，凡未经教育局常任秘书长事先以书面批准，学校不得收取或接受印在收费证明书上的费用总额以外的任何款项或学费，以及不得更改费用总额。

私立学校如拟于新学年调整学费，须向教育局提供申请学费调整的理据、学校的财务状况，以及学校就有关事宜与家长沟通及响应家长关注等相关资料，以便教育局作出考虑及审批。如有需要，学校须提交相关文件，以证明其申请学费调整的理据及需要。

此外，私立学校须于新学年开始前最少 4 个月向所属区域教育服务处提交有关申请。学校亦须确认及声明已遵从教育局通告第 5/2025 号「私立学校的投资」内第 6 段及第 7 段有关处理及披露已变现投资亏损的规定。

以下为一般所须提交的相关数据/文件，以供参考：

1. 学校申请学费调整的详细理据及其财务状况，例如租金上升、教职员薪金调整、增聘教师情况、购置教学用品、大型修葺工程等。
2. 与家长沟通的有关文件(如家长信、家长教师会(家教会)会议纪录、电邮等)证明学校已向家长清楚及详细解释其学费调整的理据、学费的运用计划及建议金额，并已妥善响应家长的关注。
3. 如学校申请大幅度调整学费或连续数年调整学费，须提交相关文件以证明其申请学费调整的理据及需要。相关证明文件举例如下：

✧ 租约副本

✧ 教职员支薪纪录/强积金付款结算书副本

✧ 大型修葺工程之证明文件，如招标文件、报价单、工程完

成时间表等，以反映大型修葺工程所涉及的项目及金额(请注意：大型修葺工程的相关开支须作三年平均摊分计算，以避免只集中一年作大幅度调整学费，突然增加家长的财政负担。)

- ✧ 家长信、家长会通告等文件显示学校已采取有效渠道通知大多数家长有关学费调整的建议
- ✧ 咨询家长代表或家教会的纪录，显示学校已就学费调整的建议取得家长的同意